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11005-240154

一、竞标条件

根据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五分局辽河项目工程建设需要，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部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五分局物资设备科以公开竞标方式采购项目建设用沥青混凝土材料，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竞标后所签采购合同的材料款项支付。

二、项目概况、竞标范围

1、项目概况：辽河干流防洪提升工程全部位于辽宁省境内，治理范围从辽河干流治理范围为东、西辽河汇合口至下游二界沟，干流河长约 538km；支流河口治理范围涉及泛河、小河子河（昌图县）、王河、亮沟河、小河子河（法库县）、付家窝堡排干等 6 条支流。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 日正式开工。

2、竞标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五分局辽河工程项目所需沥青混凝土。

3、采购数量：预计工程需求总量沥青混凝土 13660m³。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沥青混凝土	中粒式 AC-16F	13130	m ³	
2	沥青混凝土	细粒式 AC-13	100	m ³	
3	洒透层沥青	1L/平方	270	m ³	
4	稀浆封层	ES-2 型	160	m ³	
	合计		13660		

备注：以上竞标数量均根据初步设计、施工图纸估算的数量，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竞标材料实际供货数量与竞标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投标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4、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内首批货物到场至 2025 年 5 月；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计划交货时间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5、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辽宁省辽河干流防洪提升工程土建施工十一标项目施工现场辽宁省盘锦市盘山县（详细地址咨询联系人）。

6、质量要求：满足第七章的技术规范和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生产商：符合 1-10 条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

2、搅拌站距本项目工地最大直线距离原则上不得超过 35 公里。

3、提供混凝土立方体试块抗压强度、砂、石子、水泥、粉煤灰、外加剂的第三方检验报告。

代理商：符合 4-10 条要求且代理的生产商符合 1-3 条要求。

4、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5、投标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近 3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6、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查询记录。

7、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编制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净利润不得为负数。

8、其它要求

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生产商和授权代理商同时投标。

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9、投标人如有不良行为记录，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10、近三年将水电十一局作为被告进行恶意诉讼或与该恶意诉讼有关联关系的投标人，均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竞标文件，集采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竞标文件免费提供。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及签到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竞标，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互联”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
方式（2）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各投标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4、各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进行在线签到，在开标结束前未进行在线签到的投标人将无法进行后续竞标流程。（为保证签到环节顺利完成，建议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小时前完成在线签到）。

5、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人在集采平台集中解密。

6、投标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下载竞标文件的投标人。

7、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或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

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8、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人员：王莉，电话：4006274006-10 或 13572886514。

六、评标办法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各包件投标人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当各包件投标人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投标”的，按照评标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投标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和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 59 号中电建十一局

邮 编：450001

联 系 人：要倩倩

电 话：15838167082

现场联系人：王珂

电 话：15036129827

九、纪检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分局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371-5515866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分局

(电子签章)

2024年12月03日